

#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告知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蓝帆医疗可转债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

公司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告知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一落实，并就相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回复，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告知函》的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请做好蓝帆医疗可转债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之回复报告》。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上述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九日